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核心技术人员刘晓瑜女士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任职务。离职后，刘晓瑜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● 刘晓瑜女士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，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有序推进。刘晓瑜女士离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、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一、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

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晓瑜女士因个人原因，于近日申请辞去公司所任职务。离职后，刘晓瑜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晓瑜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（一）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

刘晓瑜，女，198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2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学习光学工程专业，获硕士学位。2012年7月至2013年6月任香港新科（SAE）工程部光路工程师；2013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光学工程师、应用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晓瑜女士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通过厦门市同聚同源咨询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7,600股。离职后，刘晓瑜女士将继续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

的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。

（二）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

刘晓瑜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的公司专利、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已完成交接，离职不会对原有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。刘晓瑜女士在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申请的专利均为职务成果，相应的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，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、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，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。

（三）保密情况

根据公司与刘晓瑜女士签署的《劳动合同》和《保密协议》，双方明确约定了关于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义务等事项。刘晓瑜女士对其知悉公司的商业秘密（包括且不限于技术信息、经营信息和管理信息等）负有保密义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发现刘晓瑜女士有违反保密义务的情形。

二、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，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发展，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，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，研发团队经验丰富，运行有效，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548 人，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33.93%，研发团队结构稳定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：

期间	核心技术人员
本次变动前	刘健、成学平、刘猛、刘明、赵崇光、朱江杰、李梁、刘晓瑜、唐明、吴继东
本次变动后	刘健、成学平、刘猛、刘明、赵崇光、朱江杰、李梁、唐明、吴继东

三、公司采取的措施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晓瑜女士已完成工作交接，各项研发项目正常推进。公司研发团队和研发体系结构完整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保障公司

未来核心技术及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。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，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与研发创新能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0日